

证券代码：870420

证券简称：卫星定位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厦门卫星定位应用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-独立董事》、《厦门卫星定位应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作为厦门卫星定位应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谨慎性原则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现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议案 1-3：《关于 2024 年度及 2022-2024 年度任期薪酬考核事宜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经营班子成员岗位聘任协议书(2025-2027 年度)事宜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经营班子成员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(2025-2027 年度)事宜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阅董事会上述议案，我们认为：上述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的有关规定；议案内容符合市场水平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同意上述全部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议案 5：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阅董事会该议案，我们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，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工作要求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议案 6：《关于解除股票限售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阅董事会该议案，我们认为：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司规定及相关持股协议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厦门卫星定位应用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林波、曾志强

2025年12月10日